

金門縣文化資產審議會旁聽申請表

地點：金門縣文化局演藝廳3樓會議室

時間：112年12月8日(週五)下午13時00分

金門縣史蹟與文化景觀審議會 112年第2次會議	
申請人姓名	
旁聽人數	
單位	
電話	
地址	
電子郵件信箱	
旁聽議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3:00 金門縣史蹟「明清金門城遺跡」保存及管理原則審議案。
是否發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注意事項： 1. 發言者若為單位或團體，應自行推派代表登記。 2. 每人表達意見以3分鐘為原則。
備註： 1、本審議會開放旁聽，旁聽之總人數以20人為限，如逾20人，將依報名時間先後順序而定，若申請者為單位或團體，受限旁聽人數20人限制，僅請派代表1-2人出席旁聽。 2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請於審議會開會前2日中午12時前(例：12月8日審議會請於12月6日中午12時前)，以下列方式申請，逾時提出者，得不受理： (1)電子郵件申請：申請表請電郵至 sf168888@mail.kinmen.gov.tw。 (2)電話申請：082-323169分機819，文化資產科 鄭先生。 (3)傳真申請：082-320431，文化資產科 鄭先生收。 (4)送出申請表件後，請務必以電話向金門縣文化局文化資產科鄭先生確認收件。	